

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州燃气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对持有的贵阳银行股份择机进行减持处置；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，授权有效期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二、交易进展

截至 2020 年 9 月 8 日收盘，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贵阳银行 32,027,863 股（占其总股本的 1.00%），累计成交金额为 277,268,954.56 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（2019 年度）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0.01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9 号）。

2020 年 9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，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贵阳银行 34,772,228 股（占其总股本的 1.08%），累计成交金额为 277,227,198.28 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（2019 年度）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0.01%。本次减持后，公司尚持有贵阳银行股份 6,475,909 股，占其总股本的 0.20%。

三、交易产生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，公司将持有的贵阳银行股份按“其他权益工具投资（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）”科目核算；处置该类金融资产时将“其他综合收益”中累计确认的金额及当期处置利得一并转入留存收益，对当期损益不产生影响，最终情况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公司提醒投资者谨慎决策，防范投资风险。

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15 日